

世界经典名著宝库 II

WORLD CLASSICS LIBRARY

[英] 夏洛特·勃朗特

简·爱

Jane Eyre



典藏全译本



上海人民出版社



世界经典名著宝库
WORLD CLASSIC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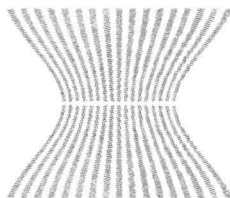
Charlotte Brontë

简 · 爱

Jane Eyre

[英] 夏洛特·勃朗特 著

任敏 译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INNER MONGOLIA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简·爱 / (英)勃朗特 (Brontë, C.) 著; 任敏译.
呼和浩特: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2007. 2
(世界经典名著宝库. 第2辑 / 赵文良 主编)
ISBN 7-204-06838-6

I. 简... II. ①勃... ②任... III. 长篇小说—英国—近代 IV. I561. 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013230 号

世界经典名著宝库 (二)

主编: 赵文良

责任编辑: 王继雄

封面设计: 龙行天下工作室

出版发行: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地 址: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东街祥泰大厦

印 刷: 北京市文林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787×1092 1/16

印 张: 180

字 数: 3,600 千

版 次: 2006 年 12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7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7-204-06838-6/I-1209

定 价: 396.00 元 (全 18 册)

如出现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我社联系。

联系电话: (0471) 4971562 4971659

前言

夏洛特·勃朗特（Charlotte Brontë，一八一六～一八五五年），是世界绝无仅有的三姊妹作家之一。她出生于英国约克郡一个贫穷的牧师家庭，一八四七年发表的《简·爱》引起了极大的轰动，暴露宗教和资产阶级慈善事业的虚伪，谴责资本主义社会对贫苦儿童的摧残，并反映妇女要求自由平等的愿望；长篇小说《谢利》，以十九世纪初英国捣毁机器的工人运动为题材，描写厂主对工人的残酷剥削，揭露资本主义的罪恶。她笔下的其它作品还有长篇小说《教师》、《维莱特》等。

夏洛特·勃朗特母亲早逝，她的童年是艰苦而悲惨的，因为勤奋好学，从小便对文学培养了浓厚的兴趣。她小时候生活在环境非常恶劣、经常流行瘟疫的牧师女儿的寄宿学校里，十五岁进入一所学校学习，受到了正式教育；后来她又进入布鲁塞尔的一所学校学习法语，长大后做过家庭教师，但时间都很短暂。最后夏洛特回到家里开始了写作生涯。后来，她的弟弟和妹妹相继死去，最后只剩下她和性格怪僻的老父亲，但她忍着痛苦继续创作。她的爱情经历十分坎坷，直到三十八岁才结婚；但是婚后半年她就生了重病，腹中的小生命和她于一八五五年三月一起告别了人世，终年三十九岁。

《简·爱》讲述了一个感人的爱情故事，并塑造了主人公简·爱这个身材矮小、其貌不扬，但气质不凡、感情丰富的女子。简·爱的爱情非同寻常，表现了作者与众不同的爱情观。

简·爱是一位反抗暴虐、追求正义、嫉恶如仇、自尊自重、把握自己、吃苦耐劳、自强不息的女子。小时候她不畏强暴，拼命反抗，作为监护人的舅妈对她百般虐待，在学校里中伤她，但她义愤填膺、理直气壮地痛斥这个自称恩人的伪善者。后来她进入桑菲尔德做家庭教师，这里的主人罗彻斯特先生真心爱上了她。本书活灵活现地表明了作者的追求，虽然

一个不算漂亮，一个有点儿残疾，然而依然是理想化的爱情。《简·爱》在爱情和婚姻上迈出了了不起的一步。简·爱和罗彻斯特先生相爱后，虽然罗彻斯特先生十分富有，可是简·爱丝毫没有想过要当阔太太，她要求继续当阿代勒的家庭教师，以此挣得自己的食宿。简·爱不为财产，不为金钱，她选择了一个可怜的瞎子，一个比自己大二十岁的残疾人。然而这么做，她认为自己获得了最大的幸福。

夏洛特毫不动摇地坚持一个立场：女人在婚姻中应该与男人的地位平等。作者赋予简·爱一个传统并不可爱的性格，尽管她历经艰难困苦，可是她强烈的独立意识使她坚持一个信念：要追求平等基础上的爱情与婚姻，最后再以成功者的姿态出现在读者面前，这是《简·爱》成功的一个关键。作者从思想内容方面，揭露了当时的社会状态，生动逼真地描述了条件很差的慈善学校，骄横、腐败、贪婪的上流社会人物，以及道貌岸然、残忍虚伪的慈善家和牧师。本书不仅是一部现实主义佳作，而且带着浓厚的浪漫主义色彩。作者在描写主人公爱情心理时，采用了与众不同的手法，显得露骨而大胆，既细腻又丰富，为本作凭添了不少魅力，终被列入英国经典小说之列。

目 录

第 一 章.....	1
第 二 章.....	4
第 三 章.....	8
第 四 章.....	14
第 五 章.....	24
第 六 章.....	32
第 七 章.....	37
第 八 章.....	43
第 九 章.....	48
第 十 章.....	53
第十一章.....	60
第十二章.....	70
第十三章.....	77
第十四章.....	85
第十五章.....	93
第十六章.....	101
第十七章.....	107
第十八章.....	120
第十九章.....	129
第二十章.....	136
第二十一章.....	146
第二十二章.....	160
第二十三章.....	165
第二十四章.....	172
第二十五章.....	185

第二十六章.....	193
第二十七章.....	200
第二十八章.....	217
第二十九章.....	229
第三十章.....	236
第三十一章.....	243
第三十二章.....	248
第三十三章.....	255
第三十四章.....	264
第三十五章.....	279
第三十六章.....	286
第三十七章.....	293
第三十八章.....	307

第一章

那天是没法到外面去散步了。事实上，早晨我们还在光秃秃的灌木林里蹒跚了一个钟头，不过从用午餐的时候开始（没有客人造访时，里德太太很早就用午餐）就刮起了冬天刺骨的冷风，接着就是阴霾密布，倾盆大雨，这么一来，到外面去活动的想法也就只好放弃了。

这倒很合我的心意。我从来都不喜欢远距离散步，特别是在寒气袭人的午后。想一下，阴暗寒冷的傍晚时分回到家里，手和脚都被冻僵了，还得受到保姆贝茜的责备，自己又觉得身体比不上伊莱扎、约翰和乔治亚娜健壮，心里既伤心又羞愧，那情形确实令人害怕。

这个时候，方才说起的伊莱扎、约翰和乔治亚娜都在客厅里，正围在他们的妈妈身边。她斜靠在火炉旁边的沙发上，被自己的孩子们包围着（这时既没有争吵也没有哭闹），看起来很快活。至于我呢，她从来都叫我和他们坐在一起，说是她非常抱歉，不得不叫我单独一个人在一边呆着。如果没有亲自从贝茜那里听见，而且亲眼目睹到，我的确在极力养成一种比较活泼和气的生活习性，快乐可爱的举止，也就是更优雅、更坦率、更自然点儿，那她确实没法使我享受那些只有开心知足的孩子们才有资格享受到的待遇了。

“贝茜说我做什么了？”我问。

“简，我不喜欢特别挑剔或者追根究底的人，况且小孩子家这样打断长辈的话确实令人厌烦。去一边坐着，不会说让人高兴的话，就不要开口。”

与客厅相邻的那间屋子是一间很小的早餐室，我溜进了里面。那儿有一个书橱。很快，我从书橱上取下一本书来，专门选有很多插图的，爬到窗座上，缩起两脚，像土耳其人一样盘腿坐着，把红色的厚窗帘几乎都拉好，将自己隐藏得很严实。

在我右边，深红色窗幔的层层褶皱把我的视线给挡住了；左边，明亮的玻璃窗保护着我，让我既遭受不到十一月阴冷天气的侵袭，还不和外边的景物隔绝，在逐页翻书的时候，我抬眼眺望冬天午后的景物。远方到处都是白茫茫的雾霭，近处是一块潮湿的草地和遭受风雨侵袭的灌木。一阵阵凄凉的寒风，驱使着瓢泼大雨，从空中飞驰而过。

我重新低下头看书，那是一本比尤伊克的《不列颠鸟类史》。正文部分我不怎么感兴趣，不过有几页说明，尽管说我还是个孩子，却也能略微懂一点儿。里面说到了海鸟经常栖息的地方；说到了只有海鸟居住的“孤独的岩石与海岬”；说到了从南端林纳斯尼斯，或者纳斯，至北角到处都是小岛的挪威海岸。

就在那北冰洋巨大的漩涡当中，
激流环绕极北光裸凄凉的小岛，

大西洋里汹涌澎湃的惊涛骇浪，
涌入暴风雨中的赫布里底群岛。

还有的内容我也看，不会翻过去了事，那就是书里谈起的拉普兰、西伯利亚、斯匹次卑尔根群岛、新地岛、冰岛和格陵兰凄凉的海岸。“广阔无边的北极地带和那些荒凉沉寂的地方，就像冰雪的储藏库。历经许多世纪的严冬所积聚成的坚硬的冰原，就和阿尔卑斯山层层叠叠的高峰一样，光亮而透明，环绕地极，把每天都在增加的严寒凝聚在一起。”我对这些白茫茫的地区，早就有了自己的观点，不过一时无法琢磨，好像孩子们某些不太好懂的想法，模模糊糊地浮现于脑海中，却特别鲜明生动，这几页说明的文字，和后边的插图有关，让屹立在大海波浪中的礁岩，搁浅在凄凉海岸上的破船，还有穿过云缝看着沉船的如同幽灵般的一弯冷月，愈加含义深刻了。

我不知道有种怎样的情调笼罩着那座沉寂凄清的墓地：刻着铭文的墓碑、一扇大门、两株树、低矮的地平线、残垣断壁。一弯刚刚升起的新月，说明正是傍晚时分。

两艘轮船停在死寂凝滞的海面上，我觉得它们肯定是海上的幽灵。

魔鬼从背后按着盗贼的背包，那样子确实可怕，我急忙翻过这一页。

同样可怕的是，那个头上长角的黑色怪物，独自霸占着岩石顶，看着远处一大帮人围在绞架四周。

每一幅画都讲述着一个故事。因为我的理解力很差，感情还不够健全，它们经常显得那么神秘，不过仍然很有趣味，就像有些冬天的夜晚，贝茜心情很好的时候讲的故事一样。在这种时候，贝茜会把烫衣桌搬到保育室的火炉一边，叫我们围坐在她身边。她一边熨里德太太的挑花裙边，把睡帽的边沿熨出褶裥来，一边叫我们急不可耐地听她讲些爱情和冒险的故事，这些故事都来自古老的神话传说或者还要古老的歌谣，或者就像我后来知道的，来自于《帕梅拉》和《莫兰伯爵亨利》。

那个时候，我的膝盖上放着比尤伊克的书，心里喜不自胜，起码眼前是快乐的，就怕其他人来打搅。然而打搅偏偏很快就来了，餐室的门被打开了。

“喂！不快乐的小姐！”约翰·里德的声音在叫唤，然后又停住了，很明显发现房间内一个人也没有。

“真见鬼，到什么地方去了呢？”他继续说，“丽茜！乔琪！”（他在叫他的姐妹）“琼不在这里啊，对妈妈说她跑到外面淋雨去了，这个坏东西！”

“多亏我拉上了窗帘，”我心里想着。我迫切地希望他不要发现我藏身的地方。约翰·里德自己是不会发现的，他双眼不锐利，头脑迟钝。不幸的是伊莱扎从门外探头一看，就马上说：

“她在窗座上，肯定没错，杰克。”

我马上跑了出来，因为一想起会被这个杰克强拖到外面去，身子就不停地颤抖。

“怎么啦？”我问，既局促又觉得心里发慌。

“你应当说，什么事啊，里德少爷，”这就是我听到的回答，“我让你到这儿来，”他坐在扶手椅上，做了一个手势，让我过去站在他跟前。

约翰·里德是一个十四岁的小学生，我比他小四岁，只有十岁。照年龄看，他长得又高又胖，不过皮肤发暗，一副病恹恹的样子。脸盘宽大，五官粗糙，四肢粗壮，手脚都很大。吃饭的时候总是大吃大喝，最后弄得肝火旺盛，眼神呆滞，双颊松垂。这时候，他本该在学校里呆着，不过他妈把他接了回来，休息一、两个月，理由是“身体欠佳”。不过他的老师迈尔斯先生却果断地说，假如家里不给他送很多糕饼甜食去，他肯定会一切都非常好，当母亲的却对这样刺耳的话感到厌恶，而宁肯抱着一种比较高雅的观点，觉得约翰是太用功了，也许还因为想家，才搞得脸色这样难看的。

约翰对母亲与姐妹们感情很淡薄，至于对我则怀着厌恶感。他侮辱我，粗暴地对待我，并非一星期三两次，也并非一天一两次，而是时常这样。以至于我所有的神经都在抽搐，他一靠近我，我骨头上所有的肌肉都会被吓得痉挛起来。有的时候我会被他吓得不知所措，因为在他的恫吓和侮辱面前，我没有地方可以申诉。佣人们都不想和我站在一边而惹得他们的少爷不高兴，但里德太太则视若无睹、充耳不闻，儿子又是打我又是骂我，她总是睁只眼闭只眼，虽然他经常在她面前这么做。至于在她看不见的时候，不消说打骂我的次数就更多了。

我对约翰已经习惯了一概服从，所以就来到他的椅子前面。他用了差不多三分钟，使劲朝我伸出舌头，就差没伤着舌根。我知道他会很快动手，一边担心挨揍，一边注视着这个马上要下手的人那副令人讨厌的丑陋模样。我不知道他是否已经从我脸上看出了这个意思，总之他什么话都没有说，突然间狠狠地打了我一拳。我摇晃了一下，从他椅子跟前后退了一两步才稳住身体。

“这是教训你一下，因为你方才那么没有礼貌地和妈妈说话，”他说，“因为你偷偷地藏窗帘后边，因为你二分钟以前目光中显现出的那种神气，你这耗子！”

我对约翰·里德的斥骂已经习惯了，从来都不想对他加以理会，只是想着怎样忍受挨骂之后肯定会接踵而至的毒打。

“你藏在窗帘后边做什么？”他问。

“我在看书。”

“把书拿过来让我看看。”

我返回窗子跟前把书拿来。

“你不配看我们的书。妈妈说的，你靠着别人养活你，你没钱，你爸爸一分钱都没有给你留下，你应该去要饭，而不应当和我们这样上等人家的孩子一块儿生活，不应当和我们吃相同的饭，穿妈妈拿钱买的衣服。此刻我得教训你一下，你居然敢把我们的书橱翻乱了。这些书全是我的，连这座房子也是，用不了几年就属于我了。滚开，到门口去站着，离镜子和窗子远点儿。”

我按他说的做了，刚开始并不明白他的意思。不过他举起那本书，拿好了，站起身来摆出想投过来的姿势时，我吃惊地叫了一声，有意识地向一旁躲闪，不过已经晚了，那本书已向我投了过来，正好打在我的身上，我倒在地上，头碰在门上，血流了出来，疼得要命。我心里的恐惧达到了极点，被其它情感所取代。

“你是一个狠毒残酷的孩子！”我说，“你和杀人犯一样——你是一个管奴隶的监工头——就像罗马皇帝！”

我看过戈德史密斯的《罗马史》，对尼禄、卡利古拉等人物已经有了自己的

观点，并在心里做过比较，不过绝对没想到会这样高声地说出口来。

“什么！什么！”他大喊大叫，“她竟敢这样对我说话？伊莱扎、乔治亚娜，你们都听到她说了吗？不让我去对妈妈说吗？但是我必须先——”

他冲着我直扑过来，我感到他抓住了我的头发和肩膀，和一个胆大包天的家伙扭打在一块儿了。在我看来他确实是一个暴君，是一个杀人犯。我感到有一两滴血从头上沿着脖子流下来，觉得一阵火热的疼痛。这些感觉一时间把我的恐惧给压了下去，使我如同疯了一般和他扭打起来。我不知道自己的两手究竟做了什么，只听到他骂我“耗子！耗子！”一边宰猪一般怒吼着。他的援军就在眼前，伊莱扎和乔治亚娜早就跑到外面去叫救兵，里德太太走上楼梯，到了我们这儿，后边跟着贝茜和女佣爱伯特。她们把我们拉开了，我听到她们说：

“哎哟！哎哟！这么撒泼，居然敢动手打约翰少爷！”

“谁看到过那样发怒的！”

然后里德太太接着说：

“把她带到红房子里去，关起来。”接着立即就有四只手把我按住，推到了楼上。

第二章

我一直都在反抗，在我，这还是从来都没有过的事情。所以使得贝茜和爱伯特小姐对我的厌恶感大大地加强了。我的确有些不能自制，或者像法国人所讲的，精神失常了。我知道，因为一时的不服从，只能遭受严厉的惩罚。所以，像另外一些反叛的奴隶那样，我下定决心，干脆反抗到底。

“抓住她的胳膊，爱伯特小姐，她简直像只疯狂的猫。”

“太丢脸了！太丢脸了！”这位女主人的侍女喊道，“这举动太可怕了，爱小姐，竟然动手打起小少爷来了，他可是你恩人的儿子：你的小主人！”

“主人，他怎么成了我主人，莫非我是仆人？”

“不，你连仆人都比不上。你每天什么事都不做，自己不能养活自己。行了，坐下吧，仔细想一下你那臭脾气。”

这时她们已经把我推到了里德太太指定的那间屋子里，被按在一条很矮的凳子上，我情不自禁地像弹簧一样跳起身来，不过很快就被四只手抓住了。

“假如你不肯乖乖地坐着，我们可要把你绑起来了，”贝茜说，“爱伯特小姐，把你的吊袜带借给我用一下，我那副会被她立即挣断的。”

爱伯特小姐开始从她那肥壮的腿上，把那条必需的带子解下来。捆绑前的准备工作还有它所包含的新的侮辱，稍微缓和了我激愤的心情。

“不要解了，”我喊道，“我不动还不行吗。”

为了保证，我把两只手紧紧地贴在凳子上。

“记住不要动，”贝茜说，看到我的确已经屈服了，就放开手。然后她和爱伯特小姐抱着胳膊在那儿站着，阴沉着脸，疑虑重重地看着我，似乎不相信我的

神智是健全的。

“她过去从来没有这样闹过，”最后，贝茜转过身对后面的侍女阿比盖尔说。

“但是她生来就是这样，”对方回答说，“我时常和太太谈到我对这个孩子的意见，太太也赞成。这个小家伙确实是诡计多端，从来都没有看到过像她这种年龄的小女孩，居然这么狡猾。”

贝茜没有说话，不过很快就对我说：

“小姐，你应当知道，你受着里德太太的恩泽，是她把你养活的。假如她把你赶出去，你就要上贫民院里去了。”

对她们说的这些话，我无言以对，因为听上去一点儿都不新奇。我生活中最初的回忆中就带着诸如此类的暗示，这些指责我依靠其他人养活的话，已经成了意义模糊的老生常谈，使人悲痛，使人伤心，不过又很难懂。爱伯特小姐说话了：

“你不能因为太太仁慈地把你和里德小姐与少爷放在一起养大，就觉得自己和他们平起平坐了。他们以后会非常富有，而你却一贫如洗。你必须低声下气，极力顺从他们，这才是你应该做的。”

“我们对你讲这些话都是为你好，”贝茜加了一句，语调并不怎么严厉，“你要做个有用的人，尽可能学得听话点儿，那么一来，或许可以在这里继续呆下去，假如你再敢胡闹，野蛮无礼，我敢保证，太太肯定会把你赶走。”

“此外，”爱伯特小姐说，“老天会惩罚她，或许会在她发脾气的时候，让她一命归天，死了以后她能到什么地方去呢，过来，贝茜，我们走，由她去吧。总之我是不管怎样都无法把她打动了。爱小姐，你自己呆着时，祈祷吧。假如你还不忏悔，没准儿有个什么恶魔会从烟囱钻进来，把你抓走。”

她们离开了，关好门，然后把门锁好。

红房子是一间方形的卧房，晚上很少有人住在里边住。事实上我可以说，几乎没有。除非盖茨海德府上偶尔拥进一大批客人的时候，才用得着动用所有的屋子。不过府里的卧室，它是面积最大、最华丽的。一张红木床像神龛一样摆在房间里，粗大的红木架子上，罩着深红色锦缎帷幔，像一个帐篷似的。两扇很大的窗子，窗帘每天都紧紧地闭着，半掩在用相同织物做成的流苏当中。地毯是红色的，床脚旁边的桌子上铺了深红色的桌布，墙呈现温和的黄褐色，略微带点儿粉红。大橱、梳妆台和椅子都是漆黑锃亮的红木制作的。床上高高地堆着褥垫与枕头，上边盖着洁白的马赛布床罩，在四周深色调摆设的衬托下，白得耀眼。几乎一样醒目的是床头旁边一把铺了坐垫的大安乐椅，也是白色的，前边还放着一只脚凳，我觉得，它就像一个煞白的宝座。

房屋内很少生火，因此非常冷；因为距保育室和厨房很远，因此很宁静；又因为大家都知道到里面去的人很少，因为看起来庄重严肃。只有女佣每次周六到这儿来，把一星期内静静地落在镜子和家具上的灰尘擦掉。还有里德太太自己，隔很长时间才来一次，查看大橱里一个神秘抽屉内的东西。这儿存放了各种羊皮文件，她的首饰盒，还有她已经去世的丈夫的画像。上边提起的最后几句话，为红房子带来一个秘密，它是这样诡异迷人，所以它尽管非常豪华，看起来却格外冷清。

里德先生去世已经有九年了，他正是在这间屋里断气的，他的尸首在这儿被人瞻仰，他的棺材被殡葬工人从这儿抬走。从那以后，这儿就一直被一种哀伤的

祭奠气氛笼罩着，因为很少有人闯进来。

贝茜和残酷的爱伯特小姐叫我纹丝不动坐在上面的，是一条软垫矮凳，放在离大理石壁炉很近的地方。我眼前是一张高高耸立的床，右边是黑糊糊的高大的橱柜，橱上温柔而斑驳的光线，让镶板的光辉不停地变化。我左边是被遮蔽起来的窗户，两扇窗户当中有一面大镜子，映射出床和房间的空寂严肃。我不知他们是否确实锁了门，等到敢挪动的时候，就站起身来想过去看一下。上帝呀，是的，比牢房关得还要严实呢。回到原来的地方时，我必须走过大镜子面前。我的目光被吸引住了，不由自主地探究起镜子反映出来的深处。在缥缈的映像中，一切看起来都比现实中还要冷落、还要阴暗。那个陌生的小女孩看着我，惨白的面部和胳膊上都笼罩着朦胧的阴影，在一片寂静中，只有那两只发亮惊慌的眼睛在不停地转动，看起来确实像一个幽灵。我认为她像那种半神半妖的小鬼，就像贝茜在晚上讲故事的时候所讲的那样，由沼泽地上杂草丛生的幽谷里冒出来，出现在夜间行人的跟前。我返回了我的小矮凳上。

那个时候我很迷信，不过此时并没有彻底被它所摆布，我仍旧肝火旺盛，反抗的奴隶那种痛苦的心情仍旧令人极其亢奋。回忆就像潮水一样，在我脑子里奔腾，假如我不抑制住，就不会屈从于可怕的现实。

约翰·里德的蛮横粗暴、他姐妹的傲慢、母亲的憎恶、仆人们的不公平，像是积聚在污泥井里的黑色沉渣，统统出现在我混乱的脑子里。为什么我总是遭受折磨，总是被人欺负，挨别人的骂，永远都无法摆脱厄运呢？为什么我总是不能讨人喜欢？为什么我竭力讨人喜欢，却仍旧不管用呢？伊莱扎自私而又任性，却受到别人的尊敬；乔治亚娜喜欢发脾气，尖酸刻薄，并且蛮不讲理目中无人，偏偏得到每一个人的纵容。她美丽的相貌，通红的脸蛋，金色的鬃发，令每个人见了都很喜欢她，不计较她所有的过失。要说约翰，没有谁敢违拗他，更别说训斥他了，尽管他什么坏事都做：扭断鸽子的脖子，把小孔雀弄死，让狗去咬羊，采摘暖房里的葡萄，把花房里珍贵花木的嫩芽掐断。偶尔还喊自己的母亲为“老姑娘”，又因为她肤色黝黑和他完全相同而辱骂她。他野蛮地违背母亲的意愿，时常把她的丝绸衣服给撕毁，但他却仍旧是“她的心肝宝贝儿”。而我却不敢犯一点儿错误，做什么都得拼命，别人仍然骂我调皮蛋，讨厌鬼，骂我阴险，鬼头鬼脑，从早晨骂到下午，从下午又骂到晚上。

我因为挨了揍、摔在地上，头仍旧很痛，还在流血。约翰毫无顾忌地揍我，却没有人责怪他，但我只是为了让他以后别再有这样荒唐的举动，反抗了一下，就成了大家指责的对象。

“不公平啊，不公平！”我的理智对我说。伤痛的刺激促使我的心智变得早熟，化成了一时的力量。并且我也下定决心，促使我去采用一种不同往常的措施，来逃脱无法承受的迫害，比如逃跑，假如无法奏效，那就不吃也不喝，一死了之。

那个凄凉的午后，我的心灵是那么恐慌不安！整个脑子里乱作一团，心愤愤不平：但是那场心灵的搏斗看起来又是多么昏愤无知呀！我无法回答内心深处那没完没了的问题——为什么我要这样受苦。这时，在隔了——我不想说多少年以后，我才看明白到底是怎么回事。

我在盖茨海德府上和其他人背道而驰。在那儿我和谁都不相像。和里德太

太、她的孩子们、受她宠倖的家仆，都没有任何相像的地方。他们都不喜欢我，说实话我也一样不喜欢他们。他们用不着热心对待一个和自己不同类的家伙，一个不管是脾气、身份，还是爱好都和他们完全相反的异类；一个既不能替他们做事，也不能给他们带来乐趣的无用之人；一个对自己所处的环境心怀不满并且鄙视他们的行为和见识的害人精。我知道，假如我是一个天真活泼、美丽调皮、不好服侍的孩子，即便同样是寄人篱下，同样是无依无靠，里德太太也会对我的处境另眼相看；她的孩子们都会待我更温和友善；佣人们也不会动不动就把我看成保育室里的替罪羔羊了。

红房子里的光线慢慢变暗。已经四点多，阴暗的下午正逐渐转为悲凉的傍晚。我听到雨点依旧不断地击打在楼梯的窗子上，大风在门厅后边的树丛里怒吼。我逐渐地变得像一块石头，胆量也没有了。往日那种自卑感，那种没有信心、寂寞绝望的心情，把我行将熄灭的怒火给浇灭了，每个人都说我坏，或许我的确是这样吧。我不是只想着叫自己饿死吗？这当然是一个罪孽的想法。并且我应不当死呢？或者，盖茨海德教堂圣坛下面的墓穴是个诱人的地方吗？听说里德先生就被埋在这种墓穴里。这个想法再次使我想起了他，而越往下仔细想，就越开始害怕。我对他长得什么样已经变得模糊了，只知道他是我的舅父——我母亲的哥哥——他把我这个无父无母的孤儿，并且在快要死的时候，要里德太太许诺，把我看成是她自己的亲生女儿来抚养成人。里德太太或许觉得自己是遵守承诺的。而我认为就她生性所允许的范围之内，也的确遵守了承诺。不过她怎么会真心喜欢一个不是她家族的外姓、一个在丈夫去世以后和她已经没有丝毫关系的人呢？她发现自己受到这勉强许下的承诺的约束，充当一个自己一点儿都不喜欢的孩子的母亲，睁眼看着一位背道而驰的家伙永远闯进自己的家庭生活。对她而言，这肯定是一件最令人烦恼的事情了。

我的脑海中突然掠过一个奇怪的想法。我一点儿都不怀疑——也从来都不曾怀疑过——假如里德先生还活在世上，肯定会对我很好。这时，我坐在这儿，一边看着白色的床和模糊不清的墙，偶尔还会禁不住看一看那隐隐发光的镜子，情不自禁地记起了有关死人的各种传说。听说因为人们没有遵守他们弥留之际的遗愿，他们在九泉之下无法安息，所以就重返人间，严厉地惩罚违背誓言的人，并为受到折磨的人报仇。我想，里德先生的灵魂为外甥女所受到的折磨而烦恼，会走到住所外面，无论那是教堂的墓穴，还是死者聚集的阴间，都从这间房子里冒出来，在我跟前站着。我擦掉泪水，忍着眼泪，害怕放声哭泣会惊扰某种不可知的声音来安慰我，或者在黑暗中招来一些带着光圈的面庞，显现出怪异可怜的神情，低头看着我。这想法听上去很让人高兴，但是真出现这幅情景，肯定会令人十分害怕。我努力打消这个想法，抬起眼睛，壮起胆量看了看黑咕隆咚的房间。正在此时，墙上掠过一道亮光。我对自己说，会不会是一丝月光，穿过百叶窗的哪个缝隙透了进来？不，月光是不会动的，但这道亮光却在闪动。仔细一瞧，这光亮移到了天花板上，在我头顶上方晃动起来。此刻我会很快猜到，那多半是有人提着灯笼走过草地的时候射到里面来的光。不过那时，我脑海中装得都是骇人的念头，我的神经也因为激动而极其紧张，我觉得那道快速滑动的光，是哪个鬼魂的使者由另外一个世界到来的前兆。我的心不停地乱跳，头脑发热，耳朵内嗡嗡作响，猜想那是翅膀拍打时发出的声音，似乎某种东西已经离我很近了。我觉

得压抑，觉得无法喘息，我的承受力被摧毁了，不禁像疯子一样大喊了一声，朝着大门冲过去，用力地摇晃着门锁。外边走廊上传来了飞奔而来的脚步声，钥匙拧动了，贝茜和爱伯特走入房间。

“爱小姐，你生病了吗？”贝茜说。

“多么令人害怕的声音，几乎要把人震晕了！”爱伯特喊道。

“叫我出去！我要到儿童室去！”我叫道。

“怎么了？你受伤了？你看见什么啦？”贝茜继续问我。

“唔！我看见了一束亮光，肯定是鬼来了。”此时，我拉着贝茜的手，但她并没有把手抽回去。

“她是故意乱喊乱叫的，”爱伯特厌恶地在我面前说，“并且喊得这么凶！假如确实很痛，倒还可以宽恕，不过她只是想把我们引到这儿来，我知道她的把戏。”

“究竟是怎么回事？”一个野蛮的声音问。接着，里德太太从走廊里走到这儿，帽子飘动着被风鼓得很大，睡袍沙沙作响，“爱伯特，贝茜，我想我告诉过你们，叫简·爱呆在红房子里，由我自己来找她。”

“简小姐喊得那么凶，夫人，”贝茜请求着。

“把她放开，”这是惟一的回答，“把贝茜的手放开，孩子。你不用担心，靠这样的办法，你是不会出去的，我不喜欢玩把戏，特别是小孩子，我有义务叫你知道，要花招没有用。此刻你得在这儿多关一个钟头，并且只有安安分分，纹丝不动，才把你放出去。”

“唔，舅妈，可怜可怜我吧：饶了我吧！我确实无法忍受了，用其它的方法惩罚我吧！我会闷死的，假如——”

“闭嘴！这么吵吵闹闹地让人烦死了。”毫无疑问她就是这样想的。在她看来我是一个早熟的演员，她从内心深处觉得，我是一个生性狠毒、心地卑鄙、心口不一的家伙。

贝茜和爱伯特退到外面去了。里德太太对我发疯般的痛苦哀嚎一点儿耐心都没有，不想再继续谈下去了，突然将我向后推了一下，把门锁好。我听到她急匆匆地离开了。她离开后不久，我觉得自己一阵抽搐，昏厥过去，这场闹剧终于结束了。

第三章

在我的记忆中，我醒来的时候好像做了一场令人害怕的噩梦，看见面前闪过一片可怕的红光，被许多又粗又黑的条子隔断了。我还听见了空洞无力的讲话声，好像被疾风声或者水流声掩盖住一样。恍惚激动还有压倒一切的惊慌感，让我变得神志不清了。很快，我知道有人搂着我，把我扶起来，叫我倚着他坐下。我感到过去从来都没有人这么温存地抱过我，我把头靠在一个枕头上或者一条胳膊上，觉得非常舒服。

五分钟以后，心里的迷雾不见了。我意识到我正躺在自己的床上，那片红光是保育室里的炉火。此时正是夜里，桌子上点着蜡烛。贝茜拿着脸盆在床脚旁边站着，一位老先生在我枕头旁边的椅子上坐着，低头望着我。

我知道房间里有一个陌生人，一个不属于盖茨海德府、和里德太太没有亲戚关系的人。此时，我感觉到一种难以言表的安慰，一种深信受到保护而感到安全的快乐。我的眼神离开贝茜（虽然她在身旁远远没有爱伯特那么令人讨厌），仔细看着这位先生的脸。我认得他，他是劳埃德先生，一个药剂师，有的时候里德太太请他来给佣人们看病。不过她自己和孩子们身体不适的时候，请的是一位内科医生。

“看，我是谁？”他问。

我把他的名字说了出来，并且把手伸给他，他握着我的手、面带微笑地说：“不久就会好的。”然后他扶我躺下，并叮嘱贝茜一定要小心，在晚上不要叫我受到惊扰。他又交了几句，说了一声第二天再来看我以后，就离开了。我很伤心。有他在我枕头旁边的椅子上坐着，我觉得有了保障和依靠，但他一离开，并且关上门，整个房间就变得黯淡了，我的心又一次变得沉甸甸的，一种难以言表的忧伤压迫着我。

“你想睡觉吗，小姐？”贝茜问，语调非常温和。

我简直不敢回答她，惟恐下面的话野蛮而又粗鲁。“我试试看。”

“你要喝点儿什么，或者能吃点儿什么吗？”

“不了，谢谢你，贝茜。”

“那我就去睡了，已经十二点多了，但是夜间需要什么，你只管喊我。”

真是彬彬有礼！所以我鼓起勇气提了一个问题。

“贝茜，我怎么了？生病了吗？”

“你是生病了，肯定是在红房子里哭出来的，不久就会好的。”

贝茜进入了旁边佣人的卧房。我听到她说：

“莎拉，你过来和我一块儿在保育室里睡吧，今天晚上，就算要我的命，我也不敢和那个不幸的孩子单独在一块儿了。她没准儿会死掉的，居然会晕过去，真是太奇怪了。不知道她看到了什么没有。里德太太的心也太狠了。”

莎拉和她一起回来了，二人都上床以后，嘀嘀咕咕地说了半个钟头才睡着。我只听见了几句话，不过我可以完全猜到她们谈论的中心内容。

“某个东西由她身旁掠过，一身白色的衣服，瞬间就消失了”——“一条大黑狗跟在他身后”——“在房门上嘭嘭嘭”敲了三下——“墓地里一道亮光正好从他的坟墓掠过”等等等等。

后来，二人都沉沉入睡了，炉火和烛光也都熄灭了。我就这样可怕地醒着度过了一个漫长的夜晚，因为恐惧，耳朵、眼睛和心灵一直都处在紧张状态，这种害怕是只有孩子才能体会到的。

红房子事件并没有给我身体上带来什么严重或者久治不愈的病症，它只是让我的内心受到了震撼，对此我到现在仍然记得清清楚楚。不错，里德太太，你让我经受了骇人的心灵创伤，不过我应该原谅你、因为你根本就不知道自己做了些什么，分明是在扯断我的心弦，却自我感觉是在根除我的坏习性。

第二天正午，我起身穿好衣服，裹了一块浴巾，在保育室火炉旁边坐着。我

觉得全身乏力，简直想倒下去。不过最使我痛苦的却是内心深处无法言表的烦恼，致使我不住地默默流泪。刚从面颊上擦去一滴带着咸味的眼泪，另外一滴接着就滚落下来。但是，我觉得我应该高兴才对，因为里德全家人都不在这儿，他们都坐着车同妈妈一起到外面去了。爱伯特也在另外一间屋内做针线活。至于贝茜，不停地忙活着，一边把玩具拾掇起来，把抽屉收拾好，一边还不停地和我讲两句往常难得听见的温柔的话。对我而言，习惯了那种整日挨骂和驱使的生活以后，这样的情形就像是宁静的乐园。但是，我的心灵已经被摧残得极其痛苦，最后就连宁静都安慰不了我，快乐的事情也不能让我高兴了。

贝茜到楼下厨房转了转，拿过来一个小烘饼，放到一个五颜六色的瓷盘内，瓷盘上绘着一只极乐鸟，停在一圈旋花和玫瑰花苞上。这个图案曾经使我极其赞叹。我经常请求叫我端一下这只盘子，好认真地欣赏它，不过始终都被认为没有资格享有这种权利。这时，这个宝贵的瓷器就放在我的膝盖上，我还受到真诚的邀请，品尝瓷器中精美的圆形糕点。遗憾的是这番好意落空了！和另外那些企盼已久而又总是得不到的好意一样，来得太迟了！我已经吃不下烘饼，并且那图案上鸟的羽毛与花儿的颜色也奇怪地没有了光彩。我把盘子与烘饼拿开。贝茜问我是不是想看书。“书”这个字眼顷刻间起了作用，我请她到图书室里拿来一本《格列佛游记》。我曾经怀着无比喜悦的心情一遍又一遍地仔细阅读这本书，觉得书里讲述的都是真实的事情，所以认为比神话还要有趣儿。要说那些小精灵们，我在毛地黄叶子和花冠中间，在蘑菇下面和在老墙角落里爬得到处都是的长春藤底下，徒然地找过它们，最后只能承认这可悲的现实：他们都已经逃离英国去一个原始的国度了，那里树林更加茂密，人口极其稀少。而我深信，小人国和大人国全都是地球上确实存在的地方。我一点儿都不怀疑总有一天我会做一次漫长的旅行，亲眼看一下那个王国中小小的田野、小小的房子、小小的树木；看一下那儿的小人、小牛、小羊还有小鸟们；亲眼看一下另外一个王国中就像森林一样耸立的玉米地、强壮的猛犬、极其巨大的猫与如同高塔般的男人和女人。但是，这时当我手中拿着这本迷人的书，翻着书页，从奇特美妙的插图里寻找过去从来都没有在我手里消失过的魅力的时候，我寻到的只是奇特和悲凉。巨人变成了瘦骨嶙峋的妖怪，小矮子变为凶狠恶毒的小鬼，至于格列佛则变成了处在最险恶可怖的地方的孤独的流浪者了。我不敢继续向下看了，把书合上，搁到桌子上面一口没动的小烘饼旁边。

贝茜此时已经收拾完房间，洗完手，她把一个很小的抽屉打开，里边装得都是零碎的十分漂亮的绸缎。她着手为乔治亚娜的布娃娃制作一顶新帽子，她一面做一面唱，歌词是这样的：

当年我们浪迹天涯，
那还是在很久以前。

我以前经常听这首歌，并且一直都认为它愉快动听，因为贝茜的嗓音很欢快，起码我认为是这样的。而这时，尽管她欢快的嗓音依然如故，不过歌中却透出了一种无法言表的哀怨。有的时候，她干活儿出了神，把歌唱得低沉缠绵。一句“那还是在很久以前”唱出来，就像挽歌里最忧伤的调子。然后她又唱起另外